

專案質詢

8-2-1-0384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吳委員秉叡，針對行政院環保署公開招標案「細懸浮微粒（PM2.5）手動監測計畫（北、中、南區）之招標資格，查詢環保署環檢所網站資料，僅有一家廠商符合資格有綁標之嫌，請行政院於三天內答覆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行政院環保署公開招標案「細懸浮微粒（PM2.5）手動監測計畫（北、中、南區）」。該標案之廠商資格摘要如下：
 - （一）公司、合夥或獨資之工商行號及法人、機構及團體
 - （二）本署許可之環境檢驗測定機構，且取得環檢所 PM2.5 採樣及檢驗許可
 - （三）本案評選不得共同投標
 - （四）本計畫分北、中、南區採購，同一機構就一區採購案僅能提出一應徵資格，機構內部單位不可分別提出應徵資格，以維持公平正義原則。
- 二、經查詢環保署環檢所網站資料，目前僅有一家廠商符合資格。雖有幾家廠商正在向環檢所申請 PM2.5 採樣及檢驗許可，但本招標案公告日為 101 年 6 月 19 日、投標截止日為 101 年 7 月 30 日，在如此急促的期間內有極大的可能性僅有一家廠商符合資格。本招標案雖看似公平，但無疑是為特定廠商量身訂做綁標，故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